

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通过传真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。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，实际收到 8 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本议案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2、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

本报告财务信息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（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3、关于组建备用银团的议案

为助力公司“十五五”时期深化改革、转型升级提供资金保障，同意公司继续组建新一期银团，本次银团规模拟定为 260 亿元人民币的信用贷款额度，包括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银团 150 亿元额度、上海汽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子银团 60 亿元额度、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子银团 30 亿元额度、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子银团 20 亿元额度，期限为 5 年。

本议案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4、关于合资设立奥迪（上海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

为发挥合作方研发资源优势,提升 AUDI 品牌车型的产品竞争力,并进一步加强公司在高端豪华汽车领域的研发和创新能力,同意公司与奥迪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奥迪)和大众汽车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大众中国)合资设立奥迪(上海)科技有限公司(暂定名,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),注册资本 69400 万元人民币,其中,公司认缴出资 34006 万元人民币,持股 49%;奥迪认缴出资 28454 万元人民币,持股 41%;大众中国认缴出资 6940 万元人民币,持股 10%。同时,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手续。

(同意 8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)

5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临 2026—024)。

(同意 8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)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